

#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琼交公路函〔2020〕312号

##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 加钗连接线和 K146+400 ~ K146+690 段 右侧滑坡处治设计变更文件的批复

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你局《关于呈送海南省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第 A1 标段加钗连接线变更设计文件的请示》（琼交建局〔2019〕375号）和《关于呈送海南省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第 A3 标段 K146+400 ~ K146+690 右侧边坡滑坡处治变更设计文件的请示》（琼交建局〔2019〕376号）收悉。根据省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海南省琼乐高速公路加钗连接线和 K146+400 ~ K146+690 段右侧滑坡处治设计变更造价审查的报告》（琼交造价〔2020〕6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 一、设计变更内容

省厅《关于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加钗连接线设计变更申请的批复》（琼交运建函〔2018〕1790号）和《关于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 K146+400 ~ K146+690 右侧边坡滑坡处治设计变更申请的批复》（琼交运建函〔2018〕1792号），分别同意对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琼中至五指山段）加钗连接线进行设计变更，主要包括：

调整局部路段路线方案，填筑土方改良，完善不良地基处理、路基防护及排水、涵洞等方面设计等；同意对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 K146+400 ~ K146+690 右侧边坡坡率、防护、排水系统等进行设计变更，主要包括：边坡坡脚增设反压护道，防止滑动体进一步发展，并对裂隙进一步处理，同时完善临时排水系统；放缓坡率，对边坡进行卸载，卸载后在边坡坡脚增设 3m 高的路堑挡土墙，加强边坡防护，边坡第二、第四级增设预应力锚索框架，第五、第六、第七级边坡增设非预应力锚杆框架。

## 二、设计变更预算审核

### （一）变更计价

1. 根据《海南省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琼交运建〔2016〕272号）规定，加钗连接线和 K146+400 ~ K146+690 段右侧滑坡处治设计变更计价，采用该项目招标时期《海南交通质监与造价信息》发布的材料价格信息，同时考虑运费综合取定等预算审核，按《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琼中至五指山段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琼交运函〔2015〕1069号）批复的费率计算变更造价。

2. 临时设施费（驻地）。由于设计变更工程与合同段施工内容均在合同期内组织实施，设计变更工程的临时设施费在合同段施工图预算时已计列，故设计变更计价时不计。

3. 工地转移费。由于设计变更工程是在该合同段施工发生，组织实施时属正常施工，无工地转移，故设计变更工程的工地转移费不计。

### （二）工程数量

经对变更设计文件及原设计文件工程量审核，工程数量基本准确（具体详见附件）。

### 三、设计变更预算金额

琼中至乐东高速公路加钗连接线和 K146+400 ~ K146+690 段右侧滑坡处治送审设计变更合计为 3378.4803 万元，审核后为 3316.0744 万元，核减 62.4059 万元。其中，加钗连接线设计变更送审设计变更 1779.5015 万元，审核后为 1749.6155 万元，核减 29.886 万元； K146+400 ~ K146+690 段右侧滑坡处治变更设计送审设计变更 1598.9788 万元，审核后为 1566.4589 万元，核减 32.5199 万元。

附件：省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海南省琼乐高速公路加钗连接线和 K146+400 ~ K146+690 段右侧滑坡处治设计变更造价审查的报告（琼交造价〔2020〕6 号）



（此件主动公开）